

National Investments

National Investments Fund Limited 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27)

代表委任表格

供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西118號37樓3705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大會」)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共 _____ 股²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之代表³,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西118號37樓3705室舉行之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為考慮之目的,倘認為合適,通過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公告」)所載如下決議案並於大會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之名就如下指示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或倘並無有關指示,本人/吾等受委代表認為合適並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之名就大會上正式提出的本人/吾等受委代表認為合適的任何其他決議進行表決。

請於適用空欄內填上「✓」號以示 閣下之投票意向⁵。

普通決議案 ⁶		贊成 ⁵	反對 ⁵
1.	批准買賣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通函)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授權任何一名本公司董事(「董事」)簽署、執行及蓋印(如需)任何有關文件、說明或協議,該等文件、說明或協議於有關董事絕對酌情權中認為附帶、附屬或與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全部交易相關。		
2.	(a) 重選吳曉霞女士為董事。		
	(b) 重選王宁先生為董事。		
	(c) 重選黃虎先生為董事。		

日期:二零一九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3、7、8及9}: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 閣下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 閣下之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股東可指定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出席並投票。如獲如此委任的受委代表多於一名,則該項委任須指明該公司的股份數目及類別,而每一份該等受委代表均就該等股份獲如此委任。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認可。
- 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上文載列之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交回之表格已妥為簽署但並無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將有權就所有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無就某項提呈之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將有權就該項提呈之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大會通告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
- 倘屬聯名持股,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有權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然而,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則只會接納排名較先者所作出之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不予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排名次序而定。
-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獲其正式書面授權之受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授權之受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閣下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乃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之要求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因該等用途向我們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之代理、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之有關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之時間保留。個人資料可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要求查閱及/或更正,而任何該等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按上述地址郵寄至本公司/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